

優良教學助理甄選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	
課程名稱	
教師姓名	
教師電子信箱	
聯絡電話	(分機) (手機)
授課時間	星期____ 第____ 節
上課地點	
修課人數	____人
授課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部____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____年級
課程所屬領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戲劇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影與新媒體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資源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文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IT 學程
TA 姓名	
系所/年級	
手機	
電子信箱	

二、考核項目			
<p>說明：</p> <p>(一)依據本校「協同教學助理實施作業要點」辦理。</p> <p>(二)各項考核項目為固定比例，每一考核項目為100分，依訂定比例計算總成績。</p> <p>(三)考核成績由CTL製作總表，由審議委員複審。</p> <p>(四)教師可依課程屬性、TA工作內容訂定考核項目，並於學期前告知TA。自訂項目如課堂協同教學表現、學生課業輔導、行政庶務處理(核銷、講師聯繫、教室/教具整理等)、課堂影像製作、班級經營等。</p> <p>(五)每學期遴選2名優良教學助理，頒發金獎5,000元、獎狀1紙；銀獎3,000元、獎狀1紙，公告於CTL官網；並具教學助理優先推薦、擔任培訓工作坊講師之資格，以資獎勵。</p>			
編號	考核項目	評分比例	說明
1	培訓活動參與狀況	10%	每學期預計辦理2-3場(不含期末成果發表會)，出席率達3/4，得核發教學助理研習認證。
2	教師對TA滿意度調查結果	40%	期末由CTL發放線上教師問卷
3	教師自訂項目(必填)：	25%	由授課教師自訂，詳細說明可參考考核說明第四項。
4	教師自訂項目(必填)：	25%	
總計		100%	

開課教師簽名：_____